

檔 號：

保存年限：

## 桃園縣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15樓

承辦人：楊環閣

電話：(03)3322101轉7531

傳真：(03)3333275

電子信箱：890201@mail.tyc.edu.tw

受文者：桃園縣立青溪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5月7日

發文字號：桃教秘字第10300308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內政部函 本府資訊中心函(0030881A00\_ATTCH1.pdf、0030881A00\_ATTCH2.pdf)

主旨：函轉內政部為鼓勵民眾使用自然人憑證網路申報綜合所得稅，提供本（103）年5月報稅期間，網路報稅新知及相關抽獎活動訊息，敬請協助宣傳並轉知所屬同仁未申辦憑證者踴躍辦理，請 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府資訊中心103年5月6日桃資管字第1030001090號函暨內政部103年5月2日台內資字第1030156259號函辦理。

二、個人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期間，以自然人憑證透過財政部網路報稅程式（請先至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服務網站，<http://tax.nat.gov.tw>，下載並安裝網路報稅軟體）除可下載所得資料外，另外還可下載包含保險費、購屋借款利息、教育學費、捐贈、醫藥及生育費、災害損失及身心障礙等共7項扣除額資料。

三、本（103）年財政部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作業，提供稅額試算服務措施，如果收到財政部寄送之綜合所得稅稅額試算通知書，不論是繳稅案件採委託取款、退稅或不繳不退案件，都可使用自然人憑證線上（網站<http://tax.nat.gov>

總務處

103/05/07 16:25



1030003269

有附件



.tw)登入後，填寫繳退稅資料或確認後，即完成報稅。

四、內政部為方便民眾申辦自然人憑證及鼓勵民眾使用自然人憑證申報個人綜合所得稅，本（103）年網路報稅期間（自5月1日起至6月3日止）於該部資訊中心設置申辦窗口、於全國加設48個臨時申辦地點，另各直轄、縣市戶政事務所配合於午休、夜間及假日受理民眾申辦服務等各項資訊請參考憑證管理中心網站（<http://moica.nat.gov.tw>）最新消息公告。

五、本（103）年5月份自然人憑證網路報稅抽獎活動：

（一）內政部：自即日起至6月3日止舉辦一系列活動，包括：新申辦用戶、展期用戶及自然人憑證報稅用戶等都有機會獲得眾多好禮，活動獎項豐富含iPad Air、HTC One Max、精美皮包、高級西餐廳餐券、超商禮券及藍芽讀卡機等。（詳細活動方式請查詢憑證管理中心網站<http://moica.nat.gov.tw>）。

（二）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為鼓勵民眾踴躍使用自然人憑證網路報稅，舉辦憑證網路報稅抽獎活動，獎項豐富，相關抽獎活動訊息請洽各區國稅局網站。

正本：本縣各縣立學校〈不含秀才分校〉

副本：教育局人事室、教育局會計室、教育局政風室、教育局終學科、教育局設施科、教育局體健科、教育局督學室、教育局幼兒教育科、教育局特殊教育科、教育局國小教育科、教育局中等教育科

2014-05-07  
16:42:41  
交換章